

证券代码：300263

证券简称：隆华科技

公告编号：2023-067

债券代码：123120

债券简称：隆华转债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华科技”或“公司”）近日收到证券事务代表张焯女士的辞职申请，张焯女士因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职务，辞任后继续担任装备事业部总经理助理职务，该辞职申请自送达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张焯女士在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期间恪尽职守、勤勉尽责，协助公司董事会秘书履行职责，为公司的信息披露及合规运作发挥积极作用，公司及董事会对其任职期间的勤勉工作以及为公司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同意聘任杨华威先生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五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杨华威先生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必需的专业知识和相关工作经验，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杨华威先生简历如下：

杨华威先生，1992年生，研究生学历，历任中原证券上海研究所研究员助理，河南石丹建材有限公司运营总监。现任隆华科技证券部部长。

截至本公告日，杨华威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

确结论情形；未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人执行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公司证券事务代表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地址：河南省洛阳市洛龙区开元大道288号会展国际13层

电话：0379-67891813

传真：0379-67891813

电子邮箱：zqb@lhkjjt.com

特此公告。

隆华科技集团（洛阳）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八日